**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，自行拟定服务方案**

**服务方案（1）**

**1.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污水站日常总体托管运营服务方案，确保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进行评审：**

服务方案思路清晰、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计4.1-5分；

服务方案思路科学、合理，服务方案内容个别内容稍有欠缺的得3.1-4分；

服务方案思路一般，服务方案内容存在个别缺项、漏项情形的得2.1-3分；

服务方案思路一般，服务方案内容存在严重缺项、漏项的得1.1-2分；

服务方案不完善，服务方案内容存在重大缺项、漏项无法保障项目实施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的不得分。

**服务方案（2）**

**2.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运营服务规章制度（包含各项日常管理规章制度和考核标准及奖惩方法等）及操作规范进行评审：**

运营服务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清晰、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计4.1-5分；

运营服务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科学、合理，内容个别内容稍有欠缺的得3.1-4分；

运营服务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一般，内容存在个别缺项、漏项情形的得2.1-3分；

运营服务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一般，内容存在严重缺项、漏项的得1.1-2分；

运营服务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不完善，内容存在重大缺项、漏项无法保障项目实施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的不得分。

**服务方案（3）**

**3.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药剂配比制度、药品安全存储检查制度进行评审：**

制度内容清晰、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计4.1-5分；

制度内容科学、合理，内容个别内容稍有欠缺的得3.1-4分；

制度内容一般，内容存在个别缺项、漏项情形的得2.1-3分；

制度内容一般，内容存在严重缺项、漏项的得1.1-2分；

制度内容差，内容存在重大缺项、漏项无法保障项目实施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的不得分。

**服务方案（4）**

**4.根据供应商制定保障任务应急预案，包含：①针对水质超标、停电的方案；②设备故障、恶劣天气影响等特殊情况制定应急方案；③应急响应机制、专职应急队伍和责任分工方案进行评审：**

**①针对水质超标、停电的方案**

方案内容科学合理，可行性强的得2.1-3分；

方案基本合理，具有可实施性的得.1-2分；

方案简单，条理混乱，基本不具备实施性计0.1-1分，

未提供不得分。

**②设备故障、恶劣天气影响及应急响应机制、专职应急队伍和责任分工方案**

方案内容科学合理，可行性强的得2.1-3分；

方案基本合理，具有可实施性的得.1-2分；

方案简单，条理混乱，基本不具备实施性计0.1-1分，

未提供不得分。

**服务方案（5）**

**5.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污水站的实际运行情况，制定合理可行的运营质量保障措施，包含①全过程水质达标管控措施；②设备完好率与备用冗余保障措施进行评审：**

**①全过程水质达标管控措施**

措施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的得2.1-3分；

措施基本可行，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.1-2分；

措施简单，无法保障项目实施的大0.1-1分；

未提供不计分。

**②设备完好率与备用冗余保障措施**

措施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的得2.1-3分；

措施基本可行，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.1-2分；

措施简单、粗略，无法保障项目实施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不计分。

**服务方案（6）**

**6.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配备的①操作工具、保养工具；②物料、检测设备等进行评审：**

**①操作工具、保养工具**

设备工具配备完善、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计1.1-2分；

设备工具配备简单、粗略，无法保障项目实施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不计分。

**②物料、检测设备**

物料、检测设备配备完善、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计1.1-2分；

物料、检测设备配备简单、粗略，无法保障项目实施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不计分。

**服务方案（7）**

**7.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①设施设备巡查方案；②设施设备维修、维护方案，确保设备设施正常运行进行评审：**

**①设施设备巡查方案**

方案完整、切实可行，针对性强、可操作性强的得3.1-4分；

方案较为完整，针对性较强，有一定操作性的得2.1-3分；

方案较为完整，针对性一般，内容的操作性稍有欠缺的得1.1-2分；

方案不完整，针对性差，有缺项、漏项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的得0分。

**②设施设备维修、维护方案**

方案完整、切实可行，针对性强、可操作性强的得3.1-4分；

方案较为完整，针对性较强，有一定操作性的得2.1-3分；

方案较为完整，针对性一般，内容的操作性稍有欠缺的得1.1-2分；

方案不完整，针对性差，有缺项、漏项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的得0分。

**服务方案（8）**

**8.根据供应商针对节能降耗方案，确保水电资源不浪费，服务期内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核定用电/水额度，超出部分由供应商承担进行评审：**

方案思路清晰、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计4.1-5分；

方案思路科学、合理，服务方案内容个别内容稍有欠缺的得3.1-4分；

方案思路一般，服务方案内容存在个别缺项、漏项情形的得2.1-3分；

方案思路一般，服务方案内容存在严重缺项、漏项的得1.1-2分；

方案不完善，服务方案内容存在重大缺项、漏项无法保障项目实施的得0.1-1分；

未提供的不得分。

**服务方案（9）**

**9.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：**总人员数量（至少包含1名站长，6名运营工（且有安全管理员和维修人员））≥7人的得5分。未提供或提供人员数量与要求不符的不得分。